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5-11-087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失效及离职激励对象对应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失效的议案》，2015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根据《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有关条款及2011年8月16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第三个行权期，因2014年经营业绩未能达到考核目标未满足权益工具可行权条件而失效，同时由于激励对象何勇、王晓莉等10人辞职，本次总计股票期权1,373,000份失效并注销。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15年11月20日，公司已完成10名离职激励对象及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失效已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涉及期权份数822,500份。

本次注销后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激励对象调整为105人，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分别为：授予的股票期权1,185,000份，行权价格14.41元/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5日